

法律學院 110-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10 年 9 月 22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3 時

會議地點：法律學院第一會議室（霖澤館 7 樓）

會議主席：陳聰富院長

出席：李茂生教授、林明鏘教授、黃銘傑教授、曾宛如教授、許士宦教授、林仁光教授、沈冠伶教授、王皇玉教授、陳昭如教授、汪信君教授、邵慶平教授、林明昕教授、莊世同教授、吳從周教授、孫迺翊教授、蔡英欣教授、周漾沂教授、徐婉寧教授、黃詩淳教授、許恒達教授、謝煜偉教授、李素華教授、陳瑋佑副教授、陳韻如副教授、蘇慧婕副教授、顏佑紘副教授、楊岳平副教授、蘇凱平副教授、張譯文助理教授；職員代表朱博聰先生；工友代表潘素珍小姐；法律系系學會代表曹今聚、研究所學生會代表何懿珊、科法所學生會代表李育誠

借調：張文貞教授

休假：顏厥安教授、姜皇池教授、王能君副教授

請假：葉俊榮教授、王泰升教授、王文宇教授、陳自強教授、陳忠五教授、林鈺雄教授、林彩瑜教授、柯格鐘教授、薛智仁教授

列席：林芬香小姐

記錄：吳玉芳秘書

壹、主席報告開會人數並宣布開會

貳、確定議程

參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（略）

肆、報告事項（略）

伍、討論事項

第一案：改選本院特聘教授評審委員會委員案（提案人：院辦公室）

決議：經無記名投票選出曾○如教授、沈○伶教授為委員，任期自 110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第二案：改選本院教研人員彈性加給專案小組委員案（提案人：院辦公室）

決議：經無記名投票選出曾○如教授、沈○伶教授為委員，任期自 110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第三案：改選本院教師評鑑委員會委員案（提案人：院辦公室）

決 議：經無記名投票選出陳○富教授、黃○傑教授、曾○如教授、沈○伶教授、王○玉教授
為委員，任期為 110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。

第四案：改選本院學術審查委員會委員案（提案人：院辦公室）

決 議：經無記名投票選出陳○強教授、曾○如教授、沈○伶教授、王○玉教授為委員，任期
為 110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。

陸、臨時提案 無

散 會 下午 4 時